

联 合 国



Distr.  
GENERAL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A/49/163  
S/1994/603  
23 May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四十九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72

维持国际安全

1994年5月20日

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转递乌克兰外交部长阿纳托利·兹连科先生阁下关于克里米亚局势的信。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72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团

临时代办

沃洛德梅尔·汉多吉(签名)

\* A/49/50/Rev.1。

附件

1994年5月20日

乌克兰外交部长给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94年5月20日,克里米亚共和国最高拉达(议会)通过一项决定,重新恢复1992年5月6日《克里米亚共和国宪法》的效力。这一行动的目的在于改变作为乌克兰组成部分的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的法律地位。经由这一行动,作为乌克兰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的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的立法机构违反了《乌克兰宪法》和乌克兰的有效法律,包括:《关于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地位的乌克兰法律》和1992年4月28日《关于乌克兰国家权力与克里米亚共和国之间权力划分的法律》。

这一由克里米亚当前领导挑起的非法决定,旨在破坏乌克兰的宪法秩序及其领土完整,无非是分离主义势力企图破坏乌克兰的内部政治稳定,挑动乌克兰与俄罗斯共和国之间的紧张关系。这一行动威胁了本区域和整个欧洲的和平与安定,鉴于欧洲大陆这一地区目前的紧张局势,可能产生影响深远的负面后果。

今天,当欧洲安全与合作会议的欧洲参加国已经同意,作为欧洲和平与安全的保证,认为无条件维护和加强领土完整原则和现有边界不可侵犯极端重要,克里米亚共和国领导的这种分离主义野心可能造成欧洲安定所系的这些国际法基本原则的进一步淡化和侵蚀。

从乌克兰作为一个独立国家存在的第一天开始,乌克兰总统、最高拉达和政府已竭尽全力保证克里米亚的全面社会、经济和文化发展。克里米亚地区在乌克兰境内获得了自治共和国地位,《克里米亚共和国领土内开放经济制度法令》业已通过,而且在稳定克里米亚的经济和充分尊重克里米亚居民的文化和其它权利方面,已经作出了其它重要安排。乌克兰正在执行一项关于恢复被驱逐人民历史真实的政策,并协助克里米亚鞑靼人和其它人民返回祖居。换句话说,乌克兰领导在这一段时期

中,已经弹性地作出一切努力,在完全合法的基础上解决克里米亚的自治问题。让我们遗憾的是,克里米亚的当前领导没有最充分地利用现有的法律机会以解决逐渐浮现的各种挑战,却选择了极端主义和直接对抗的道路。

乌克兰已将所谓“克里米亚问题”的立场一再通知我们所有的外国伙伴和国际组织,并得到国际社会的谅解和支持。主席先生,我希望得到你个人的谅解,并对乌克兰政府的合法行动给予支持,以求避免克里米亚最高拉达通过违宪决定可能造成的负面后果。如果因克里米亚极端主义势力的不负责任的步骤而造成局势的进一步升级,乌克兰保留权利,依照国际法的规范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最终确保其《宪法》和有效法律规定的国家领土完整。

请将本函作为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乌克兰外交部长

阿纳托利·兹连科(签名)

-----